

关于招商信用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(LOF)

流动性服务商的公告

为促进招商信用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(LOF)（以下简称“招商信用添利 LOF”）的市场流动性和平稳运行,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业务指引第 2 号——流动性服务》等有关规定,自 2026 年 6 月 12 日起,本公司选定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为招商信用添利 LOF（161713）的流动性服务商。

特此公告。

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6 年 6 月 12 日